

臺南市 114 學年度臺灣台語認證教師加強班研習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教育部國民中小學 12 年國教課程綱要。
- 二、教育部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實施要點辦理。
- 三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國民教育輔導團年度輔導工作計畫。
- 四、臺南市 114 學年度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。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因應教育部 106 學年度起「本土語文授課教師須通過語言認證（中高級以上）」之規定，積極促進教師臺灣台語專業素養。
- 二、協助本市國民中小學校長、教師（含代理教師）通過教育部臺灣台語語言能力檢定。
- 三、提升本市國民中小學校長、教師之臺灣台語能力，並促進整體臺灣台語師資的本土語文教學績效。

參、辦理單位：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- 二、承辦單位：麻豆區培文國小、南區永華國小
- 三、協辦單位：國教輔導團本土語文組

肆、研習課程：

- 一、臺灣台語檢定之由來與規畫簡介
- 二、臺灣台語詞彙、語法與閱讀測驗
- 三、臺灣台語聽力與口語測驗
- 四、研習課表公布於臺南市教育局網路學習護照。

伍、研習時間：共分 2 梯次，分別於 115 年 1 月、115 年 7 月辦理

- 一、114 學年第一梯次：115 年 1 月 28 日至 115 年 1 月 30 日。
【學習護照代碼】：312103
- 二、114 學年第二梯次：115 年 7 月 1 日至 115 年 7 月 3 日。
【學習護照代碼】：

陸、研習地點：

- 一、114 學年第一梯次：麻豆區培文國小。
- 二、114 學年第二梯次：南區永華國小。

柒、研習對象：

- 一、本市公私立國民中小學校長。
- 二、本市公私立國民中小學教師（含代理教師）。
- 三、名額每場 100 名，以現職教師為優先。

捌、報名方式：

請至本局學習護照網站或全國教師進修網報名。

玖、研習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全程參與研習者，於研習結束後核發 24 小時研習證明。
- 二、參加研習人員之午餐自理，或報到當天由承辦學校代訂。
- 三、本研習聯絡人：承辦學校教務主任。

拾、經費來源：本研習經費由教育部補助本市本土教育項下支應。

拾壹、獎勵：本案研習活動之辦理學校，依「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」，由本局業務承辦人視辦理成果辦理敘獎。

拾貳、本計畫經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臺南市臺灣台語認證加強班研習 課程表一（培文國小）

	時間	課程內容	主持人或主講人
第 1 天 1/28 (星期三)	08:00-08:50	報到、領取資料、始業式	承辦學校團隊 教育局長官 承辦學校校長
	08:50-10:20	考試方式與題型介紹	陳佳琪
	10:20-12:00	學習資源與應考注意事項	陳佳琪
	12:00-13:30	午休	
	13:30-14:20	台羅拼音基礎課程	陳佳琪
	14:20-15:10	台羅拼音基礎課程	陳佳琪
	15:10-16:00	台語書寫系統介紹與練習	陳佳琪
	16:10-17:00	台語書寫系統介紹與練習	陳佳琪
第 2 天 1/29 (星期四)	08:50-10:20	口語測驗練習-情境對話、看圖說話	王彥博
	10:30-12:00	口語測驗練習-文章朗讀、口語表達	王彥博
	12:00-13:30	午休	
	13:30-15:00	聽力測驗練習-對話理解	王彥博
	15:20-16:50	聽力測驗練習-演說理解	王彥博
第 3 天 1/30 (星期五)	08:50-10:20	閱讀測驗練習-語詞語法、克漏字	鄭凱元
	10:30-12:00	閱讀測驗練習-文章理解	鄭凱元
	12:00-13:30	午休	
	13:30-15:00	書寫測驗練習-聽寫測驗、語句書寫	鄭凱元
	15:20-16:50	書寫測驗練習-文章寫作	鄭凱元
	16:50-17:00	綜合座談	承辦學校校長 教育局長官